

证券代码：872014

证券简称：裕峰环境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浙江裕峰环境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换届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换届基本情况

（一）董事长、高级管理人员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13 日审议并通过：

选举薄一峰先生为公司董事长，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3 年 4 月 13 日起生效。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21,234,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53.73%，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薄一峰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3 年 4 月 13 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21,234,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53.73%，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盛学平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3 年 4 月 13 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监事会主席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13 日审议并通过：

选举祝文杰先生为公司监事会主席，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3 年 4 月 13 日起生效。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804,375 股，占公司股本的 2.04%，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三）职工代表监事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 2023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于 2023

年4月12日审议并通过：

选举车航先生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任职期限与第三届监事会一致，自2023年4月12日起生效。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一）任职资格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

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新任财务负责人具备会计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资格，或者会计专业知识背景并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

（二）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董事长、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换届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符合公司治理要求。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吴晖对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公告编号2023-021。

四、备查文件

- （一）《浙江裕峰环境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二）《浙江裕峰环境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三）《浙江裕峰环境服务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

浙江裕峰环境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13日